

证券代码：600213 证券简称：ST亚星 公告编号：2008—09

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03年和2004年连续两年亏损，公司股票交易自2005年4月27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亚星客车”变更为“*ST 亚星”，股票日涨跌幅由10%变为5%。

2005年公司继续亏损，公司股票自2006年5月18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暂停上市的处理。

2006年度公司在获得扬州市政府给予的7,000万元财政补贴的情况下，实现盈利2,488万元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，公司股票于2007年7月5日恢复上市，由于2006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-6,164万元，公司股票仍被作“其他特别处理”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*ST 亚星”变更为“ST 亚星”。

2007年度，在经过一系列资产重组、经营重组和扭亏措施落实到位后，开始扭亏为盈。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200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8,366.87万元、利润总额928.89万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99万元。

鉴于本公司各项业务运营正常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正值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关于申请撤销股票其他特别处理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11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了《关于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其他特别处理申请》。日前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：自 2008 年 5 月 9 日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其他特别处理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ST 亚星”变更为“亚星客车”，公司股票代码不变，仍为“600213”，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%恢复为 10%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交易将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停牌一天，2008 年 5 月 9 日恢复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 年 5 月 7 日